

股票代码：600692 公司简称：亚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4—020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8月21日
- 股东登记日：2014年8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崇明县南门路178号4楼A厅
-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提供网络投票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8月21日（星期四）下午13:00 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29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会议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召集人

会议时间：2014年8月21日下午13：00时

会议地点：上海市崇明县南门路178号4楼A厅

会议召集人：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受让上海同瀛宏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崇明工业园区有限公司向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 4、审议《关于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的对象

- 1、截止2014年8月1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1) 国家股股东和法人股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单位证明、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 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见附件）。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采用此方式登记的股东请留联系电话号码。

2、登记时间：2014年8月18日上午8:30—11:0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崇明县城桥镇寒山寺路297号102室。

联系电话：021-69695918

传 真：021-69691970

邮 编：202150

联 系 人：蔡福生

4、其它事项：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附件 2：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向股东提供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网络形式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一、网络投票时间： 2014 年 8 月 21 日 9:30-11:30、13:00-15:00。

二、总提案数： 4 个

三、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692	亚通投票	4	A股股东

2、表决方法（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4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4项提案	738692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 表决方法： 如需对各事项进行逐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 序号	议 案 内 容	申报 代码	申报 价格	同意	反 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受让上海同瀛宏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0%股权的议案	738692	1.00元	1股	2股	3股
2)	关于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738692	2.00元	1股	2股	3股
3)	关于崇明工业园区有限公司向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738692	3.00元	1股	2股	3股

4)	关于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738692	3.00元	1股	2股	3股
----	---	--------	-------	----	----	----

3、在“申报股数”项填写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8 月 15 日 A 股收市后，持有本公司 A 股的投资者在股东大会时如采用：

1、一次性表决方法的： 如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的，申报价格填写“99.00 元”，申报股数填写“1 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692	买入	99.00元	1股

2、进行逐项表决的：

(1) 如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受让上海同瀛宏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692	买入	1.00元	1股

(2) 如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受让上海同瀛宏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692	买入	1.00元	2股

(3) 如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受让上海同瀛宏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692	买入	1.00元	3股

五、投票注意事项 (1)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2) 在申购价格栏输入“99.00”，表示对全部议案进行表决。对单项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3) 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